

互动企业服务模型设计与制作合同

合同编号: QFZX 2021052

甲方 (委托方):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金莹

联系电话: 1890285201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国际创新中心F座2楼

Email: jinying@szft.gov.cn

乙方 (承接方): 深圳市尊联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峰

联系人: 祖克敏

联系电话: 18575568810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佳裕大厦20楼2009室

Email: zunlian@sina.cn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 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创作产品的设计方案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由双方共同履行。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 互动企业服务模型 创新设计服务。

第二条 项目成果形式

1. 外观设计部分

- (1) 前期创意构思头脑风暴: 原创外观设计图与场景效果图 (PPT或JPG格式); 文件为PPT格式
- (2) 产品工艺说明图;

2. 结构设计部分

- (1) 产品3D结构图纸 (3D STP 格式) 产品图为原始STP格式, PROE档
- (2) BOM清单

第三条 项目总价款项及付款方式

1. 项目名称及价款

项目	数量	资料	价格 (含税)	附注
“互动”企业服务模型外观设计 with 结构设计 (简称 ID+MD)	1	● 外观设计文档 ● 结构设计文档 ● 3D手板模型	¥ 50000	
设计服务费合计			¥ 50000	可开普票, 如需开专票需增加税点 (备注: 因疫情国家扶持中小企业, 发票税点为1%)

2. 前述项目的单价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超过一年的, 则需双方另行协商确定项目单价。

3. 付款方式: 甲方以现金或银行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

乙方账户名称: 深圳市尊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乙方银行账号: 4000023039200934134

4. 付款时间: 甲方应按下表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各阶段价款:

阶段	金额 (人民币)	支付时间
1	大写: <u>贰万伍仟圆整</u> 小写: <u>25000元</u>	本合同签订当日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作为定金 (该款项仅为外观设计部分的款项, 不包含结构设计部分的款项)
2	大写: <u>贰万圆整</u> 小写: <u>20000元</u>	乙方启动结构设计前另行支付合同总款项的40% (该款项仅为结构设计部分的款项)
3	大写: <u>伍仟圆整</u> 小写: <u>5000</u>	甲方确定产品设计方案图纸后, 向甲方交付文档资料前支付余款合同总款项的10%

第四条 工作的流程

1. 项目完成时间:

(1) 前期创意 头脑风暴设计: 自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1阶段合同总价款的50%定金次日起每款十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首次交付手绘手稿 (乙方首次交付手绘手稿后, 乙方应甲方要求修改手绘手稿的时间不包含在该每款十个工作日内)。

(2) 建模渲染外观设计: 从甲方确认手绘稿次日起每款十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首次交付场景效果图 (PPT或JPG格式) (乙方首次交付场景效果图后, 乙方应甲方要求修改场景效果图的时间不包含在该每款十个工作日内)。

(3) 结构设计: 自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第2阶段合同总价款的40%次日起每款十二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首次交付产品3D结构图纸(3D STP 格式) (乙方首次交付产品3D结构图纸后, 乙方应甲方要求修改产品3D结构图纸的时间不包含在该每款十二个工作日内)。

2. 在项目工作流程的各个阶段中, 双方均应在约定的设计周期、审稿周期、修改周期内, 完成的提交项目成果、回复确认意见或修改意见、按修改意见修改设计项目的义务。

3.甲方在各阶段整体设计方案确定后，有权提出局部修改完善意见，但每次提出的修改意见不应超出上次提出的原则性修改意见。如甲方对该阶段的设计与工作成果需提出修改意见的，乙方将按修改意见修改设计，至甲方确认，但甲方提出修改意见的，应在收到该阶段工作成果后次日起 三 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视为甲方认可乙方提供的该阶段的工作成果。

第五条 项目成果的提交、意见的回复

1.项目工作成果的提交时间周期、修改周期见本合同第四条。

2.双方确定了各自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专员，代表双方履行项目设计成果提交、确认意见、修改意见回复的约定。双方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专员的相关信息如下：

甲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 金莹 ；

电话： 18902852018 ；

手机： 18902852018 ；

电子邮箱： jinying@szft.gov.cn ；

微信号： Joyce-0327 。

乙方项目专员：

姓名： 祖克敏 ；

电话： 0755-33265909 ；

手机： 18026989594 ；

电子邮箱： zunlian@sina.cn ；

微信号： wxid_9ajrxvzk7dud21 。

3.乙方向甲方提交的项目阶段工作成果的形式为电子版设计稿，乙方以通过电子邮件或微信传送或QQ传送等方式向甲方项目负责人发送电子版设计稿后，即视为乙方完成提交。

4.当双方按约定完成提交和回复之后，可随即用电话、微信或短信通知接收人，以便接收人及时查收。

5.如乙方携带项目工作成果电子版稿当面提交，甲方项目负责人应当面以书面签字的方式对该项目工作成果提出确认意见或修改意见。如当面提交为会议的方式，可在双方书面会议纪要中载明确认意见或修改意见，并由甲方项目负责人签字。

6.在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如需变更项目负责人或项目专员及其相关信息及提交、回复的方式时，需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的方式通知对方，以保证甲乙双方履约的有效性。否则擅自地变更不发生效力，相应的后果由变更方承担。

7.双方为履行合同而进行意思传达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特快专递、电话、微信、短信等。

8.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最终项目成果为壹款为最终ID设计方案，乙方通过电子邮件或微信传送或QQ传送等方式向甲方项目负责人发送最终ID设计方案电子版设计稿后，即视为乙方即完成了本合同受托工作的交付。

第六条 知识产权

1.本协议中乙方受甲方委托，产生的外观专利权，在甲方支付全部项目费用后均归甲方所有。

2.甲方有权对乙方设计完后的作品进行复制、发行、出租、展览、表演、放映、广播、网络传播、摄制、改编、翻译、汇编以及应当由著作权人享有的其他权利。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甲方上述权利，否则，甲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3.甲方在未付清所有设计费用之前,作品的著作权归乙方,甲方对该作品不享有任何权利,甲方擅自使用的要承担侵权责任。

4.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开发设计成果是自主开发设计的,并保证其设计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权利(乙方设计保证为原创创新作品,为了避免专利是否侵犯专利权,甲方可通过第三方专利检测及检索,规避双方风险)。

第七条 保密责任

1.双方不得假借订立合同恶意进行磋商,否则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乙方在项目设计过程中接触到甲方的设计素材、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所有策划、创意、营销策略和销售状况等),应当遵守保密义务,不得使用,也不得披露给任何第三方;如乙方没有严格做好保密工作,泄露文件和资料应按合同总价款的3倍以上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但甲方原因或甲方供应链没有严格做好保密工作而泄露文件和资料,乙方不承担责任。甲乙双方签订保密期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签订日起生效(产品上市后即为公开展示)

3.甲方在足额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前,应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成果严格保密,除为修改设计成果外,甲方不得使用,也不得披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应按合同总价款的3倍以上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4.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内容、双方的合作关系、来往的任何协议、文件、信函、通知中的内容及任一阶段的设计成果予以保密。双方同意,即使是本方管理人员和员工,也只能是在为履行本合同而必须知道的基础上知悉上述信息。

5.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所有技术信息、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对甲方选定的图纸、方案应严格保密;保证不以任何渠道向任何第三方透露甲方的技术信息;若乙方原因造成产品资讯,乙方承担对甲方造成的商业市场损失后果,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合同总价款的3倍以上金额,若甲方违约,使用还属于乙方的作品,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合同总价款的3倍以上金额。

6.甲乙双方之间的合作成果、本协议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设计的项目工作成果未上市或未向市场开放或销售,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漏;当设计的项目工作成果公布上市或销售后,乙方可以将该工作成果用于展示、参加设计奖项归属于甲方并保留乙方署名权、推广等活动。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因甲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所议项目取消或计划改变等,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已完成阶段的各项费用。

2.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费用,乙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已收款项不再退还;若乙方不解除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利息标准为银行贷款利息的4倍),且在甲方付款之前,乙方可以拒绝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3.若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导致乙方需通过诉讼方式向甲方主张权利,甲方应承担乙方的维权支出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担保费、保全费、鉴定费。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对本合同内容的变更和补充均应由双方另行签署书面文件,变更和补充后的内容若与原合同有冲突的,以修改后的文件为准。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 非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乙方延迟交付任一阶段的设计成果,经甲方催告后30日内仍未履行的;

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 非因乙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甲方延迟交付任一阶段的设计费,经催告后30日内仍未履行的;

(2) 甲方在支付全部费用前, 未经乙方同意, 为修改设计成果以外的目的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设计成果或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披露乙方设计成果的。

第十条 履行本协议发生纠纷的, 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的, 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 本合同首部甲、乙双方联系地址为指定通讯地址, 该通讯地址为法院送达地址, 且与履行本合同有关通知及文件按上述地址以邮寄(快递)方式发送的, 邮件寄出后满3日则视为送达(无论收件人实际收件时间、是否实际收到、无法送达或退件); 若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 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 否则, 造成双方联系障碍, 由变更一方负责。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 甲、乙双方各保存三份, 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1年10月22日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国际
创新中心F座2楼

电话:

乙方: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1年10月22日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街道
佳裕大厦2009

电话: 0755-33265909

互动企业服务模型设计与制作报价明细表

甲方 (委托方):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人: 金莹

联系电话: 1890285201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国际创新中心F座2楼

Email: jinying@szft.gov.cn

乙方 (承接方): 深圳市尊联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祖克敏

联系电话: 18575568810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佳裕大厦20楼2009室

Email: zunlian@sina.cn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创作产品的设计方案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履行。

1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1.1 项目名称: 互动企业服务模型 创新设计服务

1.2 服务内容: 产品外观创新设计与结构设计

2 设计时间、项目明细及流程:

流程	工作内容	输出资料	周期	费用
产品外观设计	- 前期头脑风暴 - 不低于5款草图创意呈现内部评审输出 3D建模 - 最终效果图 - CMF工程对产品的设计颜色、材质与工艺整体串联分析 - 细节处理以满足成本、材料、生产工艺高标准要求	- 每个产品提供不少于二套建模方案供选择,最终选择一套方案进入后续开发工作。 - 最终方案的效果图(搭配场景) - 最终方案的3DSTP文档 - 最终方案的产品尺寸图 - 最终方案的工艺说明图	10个工作日内 草图提案 +每款10个工作日内效果图提案	手绘创意阶段费用 明细: ¥13000元 3D建模阶段费用 明细: ¥9000元 3D效果图阶段费用 明细: ¥7000元
产品结构	- 产品效果图评审 - 新硬件堆叠排布 - 结构手板 验证结构可行性分析 - 提交3D结构开模文件	3D结构文件 (PROE&STP格式) - 完整版BOM清单	12个工作日内	内部结构设计阶段费用 明细: ¥15000

结构手板制作	● 3D打印		7个工作日内	实际是以图档尺寸及重量为标准 目前预计费用明细 ¥ 6000
--------	--------	--	--------	--------------------------------------

3 费用

3.1 费用

项目	数量(款)	资料	价格 (含税)	附注
“互动”企业服务模型外观设计 with 结构设计 (简称 ID+MD)	1	● 外观设计文档 ● 结构设计文档 ● 3D手板模型	¥ 50000	
设计服务费合计			¥ 50000	可开普票, 如需开专票需增加税点 (备注: 因疫情国家扶持中小企业, 发票税点为1%)

3.2 付款方式 (分 50%、40%、10%三次付款)

- 签订合同后, 乙方启动设计工作前, 甲方支付乙方设计总费用的 50%为设计预付金即人民币: 贰万伍仟圆整 (人名币: 25000元) ;
- 结构设计开始设计前, 甲方应支付乙方设计服务费的 40%即人民币: 贰万圆整 (人名币: 20000元) ,
- 结构设计完成后, 乙方提供全部设计文档前, 甲方应支付乙方设计服务费的 10%即人民币: 伍仟圆整 (人名币: 5000元) , 项目结案。

